

在路上

大一曾經跟小貓咪說，我最想在圖書館遇見女朋友。

二樓藏書的深處，安靜得只能聽見自己的腳步。我蹲下來，視線一一掃過那些參雜認識跟不認識的書名與作者。這時，在陳舊的書背上方，看見一對明亮的眼睛。

閃爍得像在發光。

她不一定要長得很漂亮，但必須嗜讀文字和電影，和我一樣。窩在圖書館一整天，我看我的言叔夏、她讀她的梶井基次郎。偶爾抬頭看看窗外的燕巢，辨認山中的綠其實都不一樣。等到暗紅的陽灑在桌上，再輕輕勾起她白白軟軟的手，一起慢慢散步回宿舍。路上互相交換著彼此剛剛讀到的驚豔句子，草叢偶爾會冒出翠綠眼睛的虎斑貓芭樂。不知名的鳥在遠方啼叫，平和的近乎於安詳。穿越無人的吊橋，底下的河流得那麼緩慢、那麼輕薄。我們淡淡說聲晚安，各自回房。

浪漫到近似浮濫。這個劇情我從大一幻想到快要畢業都還沒實現。

實質上，大的一我只會半夜獨自在燕巢遊蕩，逃避人群所以不坐用餐區，站在 7-11 外面抽濃度只有 1 的藍莓涼菸。提著加熱過的紅豆湯圓，如鬼魅般地闖入空無一人的學餐。沒有開燈，只有一點月光穿透到室內。我獨自在黑暗裡默默吞食，微波食品一口會燙、下口卻涼。無人使用的桌椅這時看起來整齊又龐大，像支軍隊不發一語安靜地守護。曾經想過，如果有人突然進來會不會把我認成女鬼然後一陣大聲尖叫快速奔逃。

真好笑。

總是一個人揹著髒髒的白色帆布袋，穿梭於沒什麼人的圖書館。二樓藏書區的燈是自動感應，有人經過才會亮起。我筆直的穿越一排排書架，如乏人問津的點燈者，看到標示著第 38 排左轉，從那開始才是文學類藏書。燈沒過多久就熄了，我和書堆一同隱沒於黑暗。空氣裡有著淡淡灰塵與過冷空調的味道。

大一的我就是這樣，孤僻而鬼怪。整天想死。素描期末作業是自畫像，第一反應沒在思考要怎麼畫，而是猶豫要在吊橋還是宿舍五樓跳下。搶不到校內腳踏車只好惱怒的走，在下雨天的吊橋上摔個大跤（後來發現貼上了防滑膠條）滿路豬屎味，一旁的告示牌寫著小心毒蛇。有次被鳥屎滴個正著，原本想說為什麼雨會燙，伸手去摸只有熱騰騰的白色黏稠與惡臭。其實這些都快被自己遺忘，現在細數覺得滑稽得過於戲劇性。我確實走過無數條安靜、黑暗、沒有人的路，現在可以掛著輕笑細數當時的痛苦，也算一種奢侈吧。窗外雨後的光穿透層層厚重的雲霧。

寫字是梳理自己的過程，那是日子曾經存在的辯證。

大一之後我就搬到了位於城市的校區，每天搭校車通勤去燕巢上課。建工校區的圖書館老舊又多人，隨意偷瞄別人的簿子或螢幕，都是鬼符般的數字與英文。位子少、座位窄，人與人之間的距離被迫靠得很近，渾身不自在。想起從前在燕巢一個人霸佔整層圖書館，其實很奢侈。而在這裡以理工科系為大宗的圖書館，書架上的文學藏書理所當然少得可憐。

我開始常駐於那堆滿 DVD 和電影海報的社辦。剛開始看不太懂那些對話稀少的電影。我還記得《愛情萬歲》的片尾是楊貴媚一個人坐在大安森林公園哭，已經哭了將近五分鐘但是鏡頭還是沒有動。當時並不很明白，但無法抹滅一股想哭的慾望，憋在胸腔、慢慢發酵。

常常在社課結束時跑去七樓社辦借 DVD。每次一進門先細看右邊那面貼滿電影海報的牆，辨認哪些已經看過、哪些沒有聽過、哪些很想看但還沒有勇氣的片子。而每次第一眼抓住我的注意力，都是文·溫德斯的《我在旅途上》。明明不是掛在最醒目的中間，但那一台小小的汽車，獨自駛在那麼空曠、那麼荒涼的黃土路上。看見這幅場景，都會將我召喚回從前那堂鏡頭語言的課裡——老師說，當學生還沒到教室，他喜歡他們講「在路上」了，而不是我在在家門前、在走廊、在搭電梯……

「『在路上』真好。它有種不被定位、不受束縛，任何機會都可能發生，

而非僵固不定的釘在那裏。」

「每個地方都可以前往，每條路都可以是他的前方。」

那天下課，我沒有馬上搭校車回市區的租屋，走去大一最常待的圖書館。燕巢荒涼得很漂亮，大的一我可能沒有現在這雙懂得觀美的眼睛。當我再次從好久不見的二樓藏書區望向遠方，山裏依舊不會有一模一樣的綠。在群綠中偷偷露出一抹橘色，不知名廟宇的屋頂。似乎還能聽見遠方傳來一聲聲堅定的鐘響，安靜而有力。

我不知道我該去哪裡，我不知道前方的路會帶我到何地。我就只是認真、安靜地讀我的書、看我的電影、欣賞美麗的細節與風景。從中得到那些令我感動得閃閃發光的隱喻和寓意，我知道可能對於未來就業沒有太大實質幫助，都只是自己讀得很開心。好不容易建構、又被自己徹底解構。許多答案找不到、或許根本也沒有解答，我只是一直在路上持續尋找、仔細梳理。我不想否定那些藝術的養分，它們確確實實的滋養、堆砌自己，那是我身體裡珍貴的一磚一瓦。慢慢灌溉、慢慢長大。

曾和小貓咪跟劉去社辦借完片，站在走廊等電梯爬上七樓。他們說，現在喜歡的電影都有個共同點：「平靜地訴說痛苦。」把它表現得那麼無謂、那麼淡薄。小貓咪說她最喜歡的導演是北野武，而劉則是阿基·郭利斯馬基，一個北歐的導演。「《薄暮之光》安靜得像畫。」他說。

這時旁邊窗外的天空綻放著稀疏的煙火，零星、卻閃爍。那似乎是離我好遠好遠的地方。

可是，至今我仍清晰記得花火的碎片是多麼漂亮。

現在大四，沒什麼課。依舊沒女朋友。去燕巢的次數也少，頂多找指導教授討論專題。我現在不搭校車，而是騎我的金旺去燕巢。很多人笑我幹嘛有車不搭，還要自己騎四十分鐘，路上又坑坑巴巴，豬屎味也依然飄盪。但我只是想好好感受盛放的太陽，在燕巢所剩不多的日子裡。

我奔馳在不會停止前進的路上。

王琅老師評語: 這是一篇需要靜下心慢慢閱讀的文章，沒有炫目的修辭，意象鮮明的摹寫，有的是樸實的文筆，流暢而清晰的述說著自己的大學生活，藉著「圖書館」這一處地景，濃縮著大學四年的生命歷程與學習生活，觸動了曾經過著同樣寂寞大學生活的我，「平靜地訴說痛苦」是本文讓人感動的呈現方式。